

五
經
孔
子
傳
說



國朝詩人集



胡伯琴譯列根巴果原著

血戰「飛行馬戲團」

中央航空學校編印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出版

血戰「飛行馬戲團」

○○○一—二○○○

編譯者 胡伯琴

校訂者 馬震百

印發者 中央航空學校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序

——由九十四中隊空戰英雄們聯想到我們的出路——

校完了湖(伯琴)譯血戰「飛行馬戲團」之後，幾位美籍空戰英雄的故事誘發着我問：中國的健兒們也能跟他們一樣的英勇・活躍，甚至比他們更英勇・更活躍嗎？

我不能不否定這問語說「不」。但我又有條件的加以肯定說「是的，而且我們還有別的法寶！」

別的不提，或者別的都相等，在這一個假定之下，我來談中外戰士形而上的質素。

別的都不提，或者假定其他一切都相等，單是作戰精神——「英勇」「活躍」和與這剛相反的精神表現——已足左右戰局的勝敗。看到人家，反顧自己，最後我終於發爲如下的疑問：我們究竟靠什麼來戰勝人家？

歷史的積毒，造成並證實中國人的確是比較的缺乏勇敢豪邁的德性；中國人，他先天的不是一名戰士。但，歷史的作用，固然一方面天天在那裏種下毒素，時代愈久，中

毒愈深，然而他方面它更具有清毒的功用，看你下的是什麼藥劑，在不很久的日子之中，也能化陳腐爲新奇。

講到歷史，真使我寒心。我似乎有這偏見，覺得若以年代・面積・人口爲比例，中國的歷史怕沒有美。德・日・意・英・法等國的絢爛奇偉。三代去古未遠，民族的朝氣尚存，輕身重諾，凌厲無前，瑰意琦行，超然獨特之士諒不在少，惜多語焉未詳，舊聞湮沒。秦漢而後，鋒芒漸鈍，圓滑隨之，煙行媚視之徒，謹愿浮沈之輩，竊據要津，鞭笞天下，一二忠勇者，亦不過行其所安，以孔門自矢，咬牙擣股，勉強困行，抑何其衰！蓋風氣已變，舉國皆怯，苟有以「勇」責武人者，彼武人又豈能獨勇？

關於這點可說的話太多，現在姑置不談，我們可武斷的加以結語，即：「中國四五千年的特有的歷史，已把我們的民族從野狼磨練成一頭馴狐，這狐如今已陷入狼羣，正在懺悔它過去的錯誤。」

試看狼的性質是怎樣的？

大戰的結束是近了。勝利既有把握，人們理應生出一種求生的願望，而讓自己

活在願意「眼看大戰終止」的人們中間，不再去冒戰鬥的危險。但是我却在這個時期發見我的部下駕駛員們最嗜好戰鬥。他們強求我允許他們飛出去。這些駕駛員們對於敵軍的崩潰覺得不能滿足，一心祇想深入敵境，去攻擊敵人的飛機棚廠和退却的軍隊，再加以最後的羞辱。他們想，這事必須立刻就做，否則怕要來不及了。（四九面）

好鬥嗜殺是狼的本性。他們的體格。他們的生活經歷使他們的「運動本能」和「獵取本能」(Sporting and Hunting instinct)發展到最高度。戰爭譬如是一場狩獵，決鬥譬如是一局球賽。「爲戰爭而戰爭」，「爲冒險而冒險」，他們却有這傻勁。

航空對於我一直是一件神祕的和快樂的事情。飛機的穿過天空覺醒了我的運動本能和嗜好。（二四〇面）

一個人的生活沒有了危險的濃味，如何能夠享樂呢？戰鬥飛行的興味和刺激去了之後，生活裏面還留下什麼東西呢？（四五七面）

他們盡量的發揮活力，更盡量的享受刺激；活力的發揮在「犯難」「克敵」，刺激的

享受在「履危」「歷變」，而鬥爭和冒險就成爲他們的嗜好。

在他們，這嗜好可說是自發的，不用鼓勵與倡導。在西洋，戰士而勇敢是「正常」，怯懦却是「例外」。

我們隊上有一個最特別的傢伙，此人我們姑稱之爲 T · S ·，他坦坦白白，自認懦怯，並不想裝腔掩飾。

有一天他獨自留在飛行場上警戒，電話上士跑出棚廠，報告這位不識羞的預備員道：

『官長，今天下午誰在這裏當值呢？』

『我相信我是的，』T · S ·中尉回答，無精打采地望着那上士。『有什麼事呢？』

『兩架敵機發現於我軍戰線上，官長，都是雙座機，德國人派來偵察我們的。』那上士行了禮，開手準備平常必然跟在這種報告後的種種事情。

但是T · S ·睫毛都沒有動，他瞪視着那上士，最後才慢慢開口，毫沒商量地

說道：

『好啊，讓他們偵察就得了！你以為我會去那裏吃子彈嗎，那你就錯了！』後來他受隊長的質問時，他竟毫不慚愧，重來這一套話。

『我一想到飛入戰線上的「阿奇」等東西裏面，就怕得要死，』他自己承認，『我能夠不做，就一定不做。這裏不在乎的人很多，你該派他們去啊。』

美國空軍中這種例子極少見，所以值得一說。英雄的行爲，在戰爭期間屢見不鮮，多了反不覺得稀奇，倒不如T·S·的事情，似乎難於令人置信，却使人聽了有趣。（六五·六九面）

所喜T·S·先生並不設法請准長假·病假·喪假之類，這只有在古老頹廢的國家裏面能夠有！

莎氏比亞說「怯懦」是「罪惡」。在西洋，一個懦夫甚至弄不到體面的女人，弄到了有時也會跑掉的；在中國，只有「莽夫失妻」（雜劇中似有此一折），敗將歸來，大概不難得到他夫人的慰藉和謬贊。社會的環境既如此，先天的條件又如彼，集此兩種不同

型的個人而成軍，驅此兩種不同型的軍而對戰，悲慘的結果可以預料落在誰家。這愛冒險・愛刺激・好勇鬥狠的天性，使他們的軍隊樂於戰爭，無須加以勉強。就近地來說，有蕭特氏的戰死於蘇州上空；就近時來說，有意阿戰和西內戰中的各國志願兵（當然沒有我們中華的人），這種人的「笑躍」（比慷慨還要自然）赴死，大半皆因內在的衝動，為滿足他們的某種願望和嗜好而出此——你不叫他去，他也會去，對於這批人，我惟有疼愛他們，像病母牛的疼愛它小犢的跳踉於危崖深澗之間。

「笑躍赴死」，這惟有在西洋遇得到。

我不曉得別的觀察者對於美國步兵的態度所得印象是否和我相同；但在我看來，這些孩子們的行動似乎有着一種特殊的愉快，開上前線的和從前線開回的都是一樣。他們老是笑着。灰色制服的隊伍兩個一排地行進，隊前常常有幾個軍官，也是在泥濘之中步行——他們全都很高興，一面走，一面談話笑樂和唱歌。他們都是愉快的人物。一隊隊・我們遇見開進去，一隊隊・我們遇見開出來。（三九一面）

反映出中國「哀軍」「凶兵」的古訓！

是宗教和科學把他們引上了文明之路。經過改良了的原始的獸性，比任何訓諭的注入還可珍；「文」「野」之分，原只問：這獸性是否已經導引而善用？把本能加以改造和制限，「獵取」本能變爲「進取精神」，「運動」本能便是「活動泉源」；擴而充之，便是「征服環境」和「創造園地」。『公平玩兒』（Fair play）和『天姆行動』（Team work）的美德。於是『創建』『成功』是他們的多，『俠義』『團結』是他們的好。他們現在確乎是已到達了這階段。

在民族競存的場合，直面着現階段的這種人，我們得趕快別找出路。

那末中國的健兒靠什麼來戰勝他們呢？

回答這話是很簡單的：『我們得改造人的質。』

『人的質』可以改造的嗎？
可以，而且方法很多！

改造體格？這或許永遠趕不上。西洋人最可佩服之處是不腐敗，他有汽車公路，而且都比我們的好，但他也跑路爬山。他有冷熱氣設備，但他也深入赤道・探險極地。

他有洋房，但他也露宿，他有……，但他也……。他並不腐敗而退化。我們的體格在進步，他進步得更快，就說趕得上，也不是十年八年的事情。時間為一切成敗的總關鍵，我們要的是要快。

改造思想？ 改造思想，第一須忍痛毀棄過去的歷史；然而敝帚且自珍，誰能夠棄數千年可寶之歷史而不顧？而且，現代思想是有世界性的，你很難離開了現世的各學派而獨創一格，你更難實行你的思想而不受世界的影響。對於思想，我認為至多不過是一種「修正」，很少是一種「改造」。在這裡最最重要的是對現有事實的心理的適應而不是什麼高不可攀的思想改造。

改造環境？ 精密地說來，環境不是什麼可以改造的東西。環境只不過是各單體由接觸而生的現存關係。環境的改造只可說是抽象的結果，不能算作一種行動的目標。所以，改造了社會諸元，便不期然而然的獲得了改造環境的成果，單以環境本身為對象是無從說起的。

改造精神？ 這裏的所謂「精神」是包括着靈的諸元和生活的抽象表現。這個，沒有

疑問，需要改造！

一個問題一定是牽涉到很多方面的，我們應該抓住核心，才能使眉目清醒。假定一切改換・一切改進・最後一切改造都是需要的，那末問題就在那個是它們的核心？

我的意思是：我們惟有拿組織來轉換頹勢，靠組織來戰勝人家！再具體些說，就是我們要以集體訓練克服一切！

*

*

*

*

現在我得從一般的論列轉而專言軍事。對於這個我不能有什麼獨特的意見，我不過是把原有的種種典範・訓諭和理論加以整理，而似乎發覺有這末一個核心主宰着國軍的精神訓練。

核心何在？在求組織的精神的健全！

凡是一個軍，不問陸海與空，都有一定的組織，這是中外一轍的。但軍隊的結構方面的外形——編制——決不像它的精神方面的內質為更加攸關重要。今請進而言軍隊的精神質素。

軍隊的第一要義是信仰・服從。信仰是心理的一貫服從，服從是以行動來表顯信仰。何以首重信仰・服從？因爲惟有信仰・服從才能使此出死入生的組織確立不散。所以我們重主義，重紀律，一心所歸，一令之下，赴湯蹈火而不辭。

軍隊的次一要義是協同一致。何以欲其協同一致？因爲惟有協同一致才能使此出死入生的組織發生集體的功能。所以我們要親愛精誠，和衷團結，小而可以同甘苦，同榮辱，大而可以共患難，共生死。

軍隊的又一要義是忠勇無我。何以必須忠勇無我？因爲惟有忠勇無我才能使此出死入生的組織發揮力量而不失敗。而達成任務。所以我們應該以勇敢果決爲明訓，以自我犧牲爲極則。

當然，我們還有其他的精神條件應懸爲訓條而加以遵守，然上列三者實爲最要。得之則成，失之則敗，衡之往例，歷歷不爽。這幾個要素，自追溯軍之所以立，進而論軍之所以用，終而明軍之所以成，沒有一件不是爲健全軍的組織而來。軍，本身是一個組織；軍的組織，根本應有組織的精神要素；軍的組織的精神要素，無疑的是從嚴格訓練練練。

而來。故組織而能健全就是集體訓練的成功。

因為中國人向來缺乏「勇敢」・「協同」・「服從」等等組織上所必需的良品性，又因為澈底的改造——體格・思想・環境等——不是短時間內所可見效的，軍的組織的精神要素大概是中國健兒們可以賴以戰勝人家的法寶吧。

個對個，我們打不過外國人，我們目前可無須諱言這個；國對國，我們是否也打不過他們，這却截然是另一問題。假如信仰服從・協同一致・忠勇無我這些美質我們都有，不但有，而且都培育・發揮到最高度，那末表顯出來的事實將怎樣？

可以想像得出的是：他們勇猛，勇猛得有時不顧他的伙伴如同法蘭克・路克（第九十四中隊中最勇敢同時也是最不守紀律的戰鬥飛行員）和與他同型的許多西洋青年。他們以戰爭為遊戲，常向死神挑戰，死戰也終於有一天照顧他們如同許多輕進的英雄們一樣的結局。他們活躍，他們冒險，甚至多少犧牲掉沉着與謹慎，而沈着和謹慎在軍隊裏也不是沒有用處的耳邊風。也許他們的各個技術和生活情況也比我們好。可是有了這些，勝利是否已無問題了嗎？

這却又要考量對手方的「人的質」如何！

如上所言，假使信仰服從・協日一致・忠勇無我等等這些美德我們都有，而且都能盡量的發揮，那末就形成一種高級組織與另一種（假定是）中級或低級組織的較量。在高級的戰鬥組織之中，各個的戰士並無赫赫之名——赫赫之名是歸之於他們的隊：小隊，中隊，大隊，和隊的集團。他們不見得怎樣的勇敢，但沒有命令不退——他們也受命退却，可是決不叫嚎崩潰，因為崩潰是組織的最後解體。他們沒有個人的英雄思想，而以協同互助・整齊嚴肅來取得齊一的成果——他們知道英雄的時代已過去，獨力匹夫之勇決不能成大事。而且事實警告他們，一百個英雄有九十個是成仁而不是成功。說得壞些，英雄們常常與「冒險」「自大」「投機」相聯；說得好些，他們也不過是「好名」「喜功」「立異」的昇華。這里英雄與志士是有了分別。現代軍需要的並不是建築在懦夫俗子的可嘲笑的題材上的少數英雄，而是從鍛而不舍磨煉印壓中製造成功的大羣志士。志士而且又大羣，大羣而且又堅牢，拿這個來和「英勇」「活躍」的人們拚！

拼的結果是在看誰的組織訓練到家。當長期的拼的當中，英雄們已失其「英氣」和

雄圖」，代之而取得主位的大概是軍的組織的精神要素——當然又是信仰服從，協同一致，忠勇無我它們。譬如以臨陣殺敵而言，與其單槍匹馬冒險殺死十個敵人，無甯按照上官所指示，二個・五個・九個・乃至一百個人沉着地合力打死一個敵人。這後者的勝利似乎黯然無光，然而這勝利是確定的，最後的；前者却反是。不獨先，不獨後，不特氣，不餒氣，有蘊蓄不盡竭的沈勇，有神聖不可犯的紀律；在嚴密的組織之下，不勇是不能夠的。全軍比諸一部機器，一個物體，有鏈鉸可循，有脈理可尋；它是摧不破的，滅不了的，因為它是一個理想的組織。

國軍的是是否有訓練，是否已訓練成爲一個有機體的不可碎的組織，這試驗的日子快到了。「他們」已本着他們固有的特長，初期的制克了我們，由痛苦的經驗之中，如今我們也體會出一宗法寶——我們的精神！我們的訓練！我們的精神訓練！

* * *

尤其在空軍，軍的組織的精神成爲它的神髓。一般人對於空軍最容易誤認的是以爲空軍係一種最不受拘束的兵種，它飄忽像英吉利海盜，它決盪像元帝國騎兵，因而它的